



STM/SA012_20-21

各位家長：

學生上網學習補充津貼

本校現向家長了解學生在家上網進行電子學習的情況。煩請閣下填妥以下回條，並於 2020 年 11 月 18 日(星期三)或之前交班主任查收。若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致電 2404 5506 與周嘉寶老師查詢。

校長



(陳耀明)

2020 年 11 月 13 日

✂

STM/SA012_20-21

「學生上網學習補充津貼」回條

南屯門官立中學

陳校長：

有關「學生上網學習補充津貼」事宜，經已知悉，敝子女上網學習情況如下：

(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“✓”號，* 並刪去不適用者)

- 本人子女的住所已接駁寬頻上網服務，不需要學校的相關額外支援。
- 本人的子女因居住於 * 劏房 / 舊樓 / 偏遠地區，未能獲得合適的上網服務，需要學校的額外支援。本人已向以下的互聯網服務供應商查詢，確定住所未能接駁合適固網寬頻服務。曾查詢的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名稱如下：

(1) _____

(2) _____

(3) _____

- 本人子女正受惠於以下計劃：
-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 (包括上網費津貼)
- 學校書簿津貼計劃全額 / 半額津貼
- 本人及子女沒有受惠於學校、政府或非政府機構的援助，惟現時家庭經濟能力有限。
- (請說明： _____)

本人謹此聲明所提供的資料準確無誤。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學生姓名： _____ 班別： _____ (_____)

2020 年 11 月 _____ 日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1. 學校將提交的個人資料作以下用途：
 - (i) 處理有關項目的申請；和
 - (ii) 如有需要，學校會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部門／局核實與(i)有關的資料。
2. 學校或會因上述目的將所提交資料，包括個人資料送交教育局或相關政府部門／局。
3. 提供個人資料是必須的，否則學校無法處理有關申請及進行相關安排。
4. 根據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，任何人均有權要求查閱或改正已向本校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有關要求須透過查閱資料要求表格（由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發出的表格OPS003）提出，填妥表格後，請以郵寄方式遞交（本校郵寄地址：屯門湖山路218號。）有關更多私隱政策的資料，請參閱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網站。